

## 心里一座 旧石桥

文/黎武静

有许多年了,那座旧石桥,小小的几块石板,横亘在浅浅的小河上。踏过弯弯的土坡,绕过开满花朵的篱笆,奔跑着经过那座旧石桥,追着两只蝴蝶,眨眨眼,学校就近在眼前了。

还记得那时电视台居然在13:30分开播一部电视剧,14:10就要上课。我抱着沉沉的书包严阵以待,站在家里屋门边欣赏剧情,随时准备“跑路”。13:50就开始一边看闹钟的指针,一边看剧情缓缓铺陈。再多看一分钟不要紧吧,再多看一分钟,这么想着,时间就溜过去了。

等到指针指到了14:00,任我再看是贪恋剧情也不敢再下去了,于是马上抱起怀里的书包,简直是夺门而出。大路不走走小路,那条高低起伏的黄土坡道是两点之间最近距离,尔后穿过旧石桥就是捷径。

每次跑得这般匆忙,可旧石桥在我心里始终是悠然的,舒展的,藏着徐徐的韵律。只要看见它矗立在那里,就知道不必慌张,看,这么近。怎么可能迟到?当我闯进教室气喘吁吁坐到椅子上,时间不多不少,14:08。

旧石桥不出奇,普普通通。它横亘在浅浅的河上,也座落在我的童年岁月。它是我生命里的捷径,想起它就想起那些争分夺秒看电视剧的热情,而多年之后,我甚少追看肥皂剧——母亲称之为“泡沫剧”,于是那样珍贵热情,变得格外珍贵。全力以赴的心情,全心热爱的时光,全力奔跑的路程。

那条小小的浅浅的河被人扭转了方向,那座旧石桥原地消失,现在是一条宽阔无比的大道。旧石桥不见了,我的童年也长大了。

一个人心里总会有一些难以割舍的片段。我的心里,住着一座旧石桥。风吹雨打,温暖如旧。

## 碗

文/付玉峰

早饭面条一碗,常年不断,高粱面与白面和在一起擀出来的面条,吃起来既滑润又清香。

老城人早餐习惯烧饼、油条、豆浆、肉火烧、豆腐脑、茶蛋、咸粘粥。几百年延续下来的生活习惯至今未改。

像我们打工创业出来的乡下人就有有所不同,在潍坊定居三十余年,原来的那些生活习惯也为之大变。改革开放这些年人们的生活水平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,面食在日常生活当中已不再是奢侈品了,早上一碗清汤红面条,点上一点儿香油,吃起来顺口顺心。

人上了岁数手脚不灵,用了十几年的一只碗不小心打了,好不甘心。

老伴近几年身体不是太好,生活变好了吃出些富贵病来,她迈着那两条臃肿的双腿,去商店费了心思的买回了两个大口平底、瓷质鲜亮的碗,通透的白瓷上镶嵌着靛蓝色的花饰,是古朴典雅,优美大方的上乘之品,价值不菲。

早餐桌上新碗盛满了热气腾腾的面条,另一只带盖的碗揭开后更有新意,新上市的香椿芽揉好的咸菜,肉骨粗壮浑厚,椿香亦然,尤其是面条里放上香椿芽咸菜卤,那叫一个绝配。

我有个嗜好,平日乱七杂八的买东西拿回家,但有个毛病买东西没大有数,买买就买多了,每次拿回家老伴儿就嘟囔,买多了没地放,放在哪里看着也觉得慌。家人不挣理,时间长了习惯了,你说你的我买我的,争执多了不就恼了嘛,那些年想买还没有一分钱呢,说去吧。

孩子们都成家立业各过各的,俩人拌嘴斗嘴也算是静中找趣,闷中一乐。我天生嘴贫,早饭间吃着面条也没停住嘴,我说:“厨房里盘子碗一大擦,何必再去买碗呢?”老伴理正:“碗打了就得添,这是习俗。”忽然间我想到碗这件物件非是小可,大有文章呢。

祖祖代代人有千万,人第一件大事就是吃饭,不论贵贱,吃饭都得用碗。贫民用泥碗,富人用瓷碗,皇帝用金碗,但都是碗。它是吃饭必用之器具,平民用泥碗其实是买不起瓷的,皇帝用金碗未必口口都香,山珍海味天天用就腻了,用金碗只不过是地位的象征,代表了华贵和拥有,饭菜香否碗不为主,相比较的话,我看俺老伴买的瓷碗更加好用。



## 栀子花开

文/钟芳

一辈子。

栀子花怒放时,花瓣全摊开,把生命的辉煌渲染得淋漓尽致,晨风拂过花蕊,洁白而光滑的花瓣上滚动着晶莹的露珠,摇曳着初夏的味道,空气中到处弥漫着幽幽的香,沁人肺腑。

不记得从什么时候起,每当我家菜园里的栀子花吐露出清远的芳香时,总有认识或不认识的邻人前来要花,母亲有求必应,邻人无不欣喜感激,留下了一串串欢声笑语。

念小学时,母亲总要在我的书包里放几朵栀子花,用纸包好,以免损坏雪白的花瓣。然后再三叮嘱,送给老师和同学,看着他们接花时那满眼的喜悦,我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、最快乐的人。那一刻,我常常想起母亲,并心存感激。赠人栀子,手留余香,母亲无形中给我的这种生活启示让我受用

一朵别在发间,她忙碌的身影穿梭在菜园、厨房,花香随即在农家小院里荡漾开来,幽香浮动中,女人因栀子花的点缀而俏丽妩媚,栀子花也因女人的情趣而纯洁无瑕。

对栀子花我有很特别的记忆。栀子花可入药,我曾在儿时脚蹠上长了一个疮,奇痒无比,用了好多药都不好,后来母亲听一位乡村医生讲,栀子花谢了,把花瓣晒干就是一种很好的药材,有清热解毒之效,我的这个疮只要用干的栀子花瓣粉敷在患处,就可治愈。母亲如法炮制,几天后,我的脚疮奇迹般地好了。

栀子花盛开的季节,迷人美丽,也是我童年最快乐的时候。经年离乡,洁白如玉的栀子花仍是我的最爱。每到栀子飘香时,温暖而馨香的记忆便淡淡地氤氲开来,在夏天里袅袅娜娜地舞动。

## 记住别人的好

文/马亚伟

“不错”。

我有个本家叔叔,是个浪荡子,游手好闲,不务正业,别人都看不起他。多年里,他从不没有正经过日子,连媳妇都没讨上。可是祖父却看到了他的闪光点,不管是当着他的面,还是背地里对别人说,祖父都会夸他:“咱这一大家子人,数他脑子好使。他十来岁时,自己动手做了个耕地用的大耙子,可真是像模像样呢。他要是好好过日子,谁也比不上他。”我那个本家叔叔听了这话,大受鼓舞,把祖父当成了知音,有事没事就喜欢和祖父说话。时间久了,他潜移默化受到祖父的影响,竟然真的浪子回头。正如祖父所说,他在地地做买卖,日子过得很红火,还讨到了贤惠能干的老婆。祖父用欣赏的眼光看人,强化别人的好,淡化不好的方面。

祖父这种生活态度,赢得了别人尊重。祖父晚年生活很充实,经常有亲朋陪伴左右,与他高谈阔论。记住别人的好,心怀真诚善良,宽容地对待别人,这就是祖父健康长寿的秘诀,也是他的人生智慧。



侵占了祖父家的宅基地。祖母非常生气,祖父安慰她:“让她三尺有何妨?再说了,她也占不了多少。”和这样一个这个厉害的角色做邻居,祖母吃了很多亏,受了很多窝囊气,所以从来没说过她好。不过,祖父说起来,没有一点怨恨。他对我说:“那年,你姑姑考大学,是她找城里的亲戚帮忙。这人不错,挺热心的。”在祖父眼里,谁都

非常感受

来稿请发送到邮箱 wbbaianghe@163.com